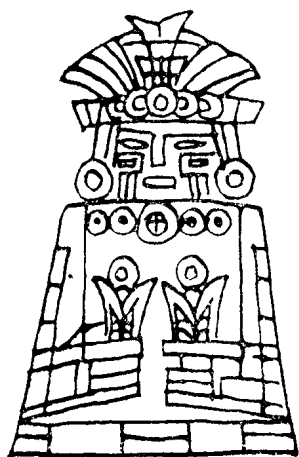


羽蛇的故事

[法]彼·夏玛拉 著 倪维中 译





羽蛇的故事

PIERRE GAMARRA
L'AVENTURE Du SERPENT
A PLUMES

EDITIONS LA FARANDOLE

Paris 1972

封面、扉页：刘绍荟
插图、题图：裴文琨
责任编辑：W·A

羽蛇的故事 [法] 彼·夏玛拉著
倪维中译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昆明市书林街100号)
云南新华印刷厂印装 云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5.125 字数：76,000
1981年5月第一版 1981年5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6,100

统一书号：10116·848 定价：0.46元

内 容 简 介

故事发生在比利牛斯地区的一个山村里。

菲利克斯是个小馋鬼，但更是个小说迷，成天陶醉在惊险小说的情节里。他最敬仰的作家是巴特里克·多莱龙，对他的崇拜超过雨果和狄更斯。他在地理课上读到昔日墨西哥印地安人的奇妙生活，对他们的文明遗迹和有关“羽蛇”神的传说产生浓厚兴趣，向往去那里的丛林和沙漠探究奥秘。

贝尔唐的父亲在村里开了个旅店。有一天，一位外地人来店寄宿。菲利克斯觉得他很象课堂上说起的墨西哥人，便与小伙伴贝尔唐一起小心翼翼地对他进行观察和监视，想弄清他是好人还是坏人。

孩子们对旅客的一些举动感到迷惑不解。一天，他们终于在他的卧室里发现了惊人的秘密：客人在一份“遗书”里叙述自己曾乘“羽蛇”号帆船历险大西洋。“羽蛇”被一次风暴击沉后，他侥幸逃生，流落墨西哥玛雅族密林，在那里发现一座古印地安人的石砌迷宫，里面除了神像以外，还有十万根金条……

孩子们无比兴奋和好奇，密切注意起客人的动静，同时担心他的敌人可能会来向他索取石宫地址，争夺这宗宝藏。

几天后，果然有人来问“玛雅的宝藏”。孩子们竖起耳朵，真以为双方要做这笔黄金交易……不料，最后戏剧性地发现，这位自称埃米尔·杜朗的旅客原来就是赫赫有名的大

作家多莱龙——他是来山村观察生活从事创作的，“遗书”是他所写小说中的一章，来人是代表出版社向他索稿的。

作家成了孩子们的好朋友。他告诫孩子们不能把精力光集中在丛林和沙漠上，还要学好数学、历史、语文……菲利克斯在作家指导下发奋用功，进步很快，语文成绩尤为优异。他不仅爱好阅读，而且着魔似地练习创作——有时竟忘了饮食，终于写出了他的第一部小说。

目 次

一	探险家菲利克斯·····	1
二	市场里的阿兹台克人·····	13
三	黑夜里的笑声·····	24
四	旧谷仓·····	41
五	雪中墨西哥·····	52
六	菲利克斯的发现·····	61
七	羽蛇·····	68
八	一万金条·····	95
九	一次电话·····	108
十	奇怪的口信·····	118
十一	海盗汤贝特·····	134
十二	工作吧，杜朗先生！·····	145
十三	菲利克斯的秘密·····	155



一 探险家菲利克斯

事情发生在十二月的一个夜晚。寒风凛冽，人心惶然，群山在狂飚下颤慄。在我们居住的比利牛斯山区法比亚克村周围，山毛榉和枞树林在朔风摇撼下发出一阵阵怪声。也许正是这声音给我们带来了这个故事。

那天晚上我在壁炉前烤火的情景，好象还在眼前。熊熊的炭火燃烧在我的脚边，顽强地吸引着我的注意。我有时舍弃与亲人或邻居的闲叙，在红彤彤的炭火中寻觅各种奇幻的形象和画面。

风在深邃的炉道下低语、叹息、埋怨和叫喊。我试图从这些模糊的嘀咕和嗥叫声中，悟出某种意义。

在那个难忘的夜晚，餐厅里有时一片寂

静，在坐的人个个沉默不语。他们可能也在倾听北风的呼啸，和我一样浮想翩翩。我于是抬起头，望了望这位无影的远客，然后又继续观赏炉中木炭上火苗的舞蹈，以及象红宝石和碧玉般的一条条火蛇。

也许就在这个时刻，事情已经发生……谁知道？

*

不过，我还得把事情从头说起。那天早晨我上学的时候，没有想到当晚和以后几天会遇到什么问题。

我起床后情绪很高，津津有味地吃了早餐。路上，透骨的寒风针一般地刺到我的脸上。但它并没有使我扫兴，因为这疾风告诉我，圣诞节和寒假已经临近，乘滑雪板和雪橇滑雪的时光就要来到了。这风还将给我送来柑桔、蟹壳黄脆皮馅饼和漆纸^①新书的混合香味。

奇怪的是，那年我们山区到这时候还没有下雪。父亲看我出去，望了望天空和雾霭迷漫的山谷，点点头说，很快就要下雪了。

村头第一座房子就是我们的家。它位于从

① 一种经济结实的印书用纸。

山谷蜿蜒而上的盘山公路入口处。这个山谷是典型的U字形冰川山谷，这是我们的老师卡赞先生说的。

房子用片岩砌成，屋顶复盖着一块块石板。二层楼前有个木栏杆回廊，再往上便是阁楼。阁楼里的一间是我的卧室，另外两小间是贮藏室，放着苹果、冬梨、栗子、蒜头串、大葱和各种副食品。

房子的尽头有个库房，库房的楼上堆放草料。旁边是菜园。全部建筑背靠一堵陡峭的山崖。这座比利牛斯式住宅与村子里大多数建筑物相象，也许稍微宽畅一些。它的与众不同的特点是，大门外两根坚实的栗木树桩上，竖着一块乡村风味的招牌：

达雷吉贝利

比利牛斯之熊咖啡馆——旅店

对这块有点故作炫耀的招牌，可别产生错觉：达雷吉贝利咖啡馆——旅店——这是用我父亲的名字命名，从中可以看出他是巴斯克人^①——不是一家豪华的馆舍。村里人大都在星期六晚上和星期天上这里来，玩牌，聊天，

① 欧洲的一个民族，分布在法国和西班牙边境。

很少花钱买东西。

气候宜人的季节，父母接待一些长住客人，把他们安顿在二层的三个小房间里。这方面的进帐不足以维持我们的生活，我家主要收入依靠务农种地。

我们的法比亚克是一个将近有三百口人的村庄，地理位置优越，交通有点不便。山谷里通上来的公路，尽管曲曲弯弯在山坡上盘了很多圈，还是不太好走。从山脚下往上看，法比亚克几乎就不存在。险峻的坡面上巨岩层叠，半山腰台地里耸立着一丛丛橡树林。我们的村子就在这块台地上，方向好，水源充足。再往上，便是山毛榉和枞树林。森林的腐殖质使法比亚克七零八落坎坷不平的山地变得十分肥沃。

这块地方，如果光从山下一瞥而不去发现它，了解它，确实看不出多大名堂。所以，旅游者的汽车只在卢松公路上一窜而过，根本不会注意我们。

*

那天早晨我从家里出来，瞧见喜拉里昂·佩雷的小卡车开过来，照例带着丁玲当郎的响声。那是车里的马口铁货物箱和壶罐之类摇晃碰撞后发出的声音。

喜拉里昂·佩雷，一个三十光景的纯朴青年，牢牢地握着方向盘。刚强的面庞，刀削似的鼻子和尖长的翘下巴，映现在他的羊皮袄翻领和宽大的山乡贝雷帽之间。

“嗨，喜拉里昂，你好！”我喊道。

他减缓了车速。

“你好，贝尔唐！带你上卢松吧？”

“我真想去呢，卡赞先生不让啊！”

“随你便吧。你父亲今天不需要什么吗？”

“我想不会要，否则他该在这儿等你了。”

“那好吧，我去了。我得抓紧时间。下次再来不知还会碰到什么呢。”

“雪吧，喜拉里昂？”

“嗯，很可能。不过，玛丽内特是勇敢的。”

“帮我们带些客人来！”

“这怕不好办：这样的北风天，旅客们宁愿舒舒服服待在家里火炉边；那些滑雪爱好者，也多半喜欢去高巴涅尔。再见！”

*

玛丽内特起动了。玛丽内特，就是喜拉里昂驾驶的小型货运车。外貌虽然衰老，身架还挺结实。它把牛奶送到山下的合作社，又干劲十足地把客人、家禽、小牛、猪、水果、蔬

菜，以及法比亚克商人需要的货物拉上山来。

对这辆摇摇晃晃不知疲倦的玛丽内特来说，没有干不了的事。它一开始拒绝起步，抱怨，打喷嚏，原地跳跃，把所有的铁板震得一齐哆嗦，然后又用同样的倔劲向高坡或低谷猛冲，冲了几米之后，才放慢速度，不慌不忙地继续前进。卡赞先生说过，玛丽内特和那位著名的，被路易十四镇压的福凯^①一样，信奉同一条座右铭：“无高不可攀！”

那天跟喜拉里昂碰面，看来很平常，但还是值得一提。我们以后会知道，这件事具有某种重要性。

玛丽内特嘟嘟囔囔下坡了。我便朝学校走去。没跨几步，就到了我的同学菲利克斯·拉普雅德家门口。我看到他家厨房的窗帘掀起了一角，菲利克斯怕冻的鼻子贴在窗玻璃上。这个菲利克斯，总是那么谨小慎微！晴朗暖和的日子，他在屋外等我；稍有一点冷风，就躲到窗玻璃后头去了。

他招手叫我进去。不用说，他嘴里又塞得满满的。没有一个人敢这样夸口；他碰到菲利

① 福凯（1615—1680），路易十四时代财政总监，因贪污被逮捕法办。

克斯的时候，没见他在吃东西。课堂上，卡赞先生一听到核桃壳折裂声或巧克力糖纸揉搓声，就会毫不犹豫地转向我的同学，

“唔，菲利克斯！还没到中午呢！”

菲利克斯慌忙把嘴里的东西一口吞下，又立即把脑袋凑到本子上。

甚至当他看书的时候——他是个阅读迷——他的颌部也在不断运动。他贪婪地看书，跟贪馋地吃东西一样津津有味。

菲利克斯那天对他母亲说，御寒的最好办法是吃一顿营养丰富的美餐。我进去的时候，他已经吃完了第二遍早饭。他吃过惯常吃的黄油面包和咖啡牛奶，正在舒舒服服地嚼一份火腿夹心快餐。他请我临走前也尝一片。应该说，菲利克斯·拉普雅德是世界上最好的孩子：他总是尽自己的可能随时帮助别人。

我谢绝了那份快餐。当菲利克斯把炭火里烤熟的栗子装了满满一口袋后，我俩便出发了。他根据天气变化增减衣服，那天在茄克衫和大衣里面大概增加了三件厚毛衣，使他这个本来就胖乎乎的人成了一个名副其实的球了。他的红润的圆脸蛋被严严实实地裹在一顶羊绒风雪帽里，只有鼻尖还露在外面，冒着一点风

险。

“呵……天气真不暖和！”他走了几米后喃喃地说。

“这是雪风！”

“雪？干吗提这种坏事？”

“也不见得总叫人讨厌，雪。”

“嗯，如果坐在窗玻璃后头，一边烤火，一边看着它纷纷扬扬飘下来……”

“旁边再放上一盘鸡蛋煎饼！”我笑着补充说。

“一盘鸡蛋煎饼，加上一本好书，太美了！”

菲利克斯有点神情恍惚了。

“啊，要知道，啥也抵不上吃一顿鸡蛋煎饼。你先吃一两张夹火腿的，再吃一张裹白糖的，最后一张可以抹上果酱。茶蘸子果酱不难吃，欧洲越桔酱的味儿就更美了。”

我继续友好地嘲笑着。我知道菲利克斯不大爱好冬季体育，什么小雪橇啦，滑雪板啦，溜冰场啦，登山啦，对他都无关紧要。其实，菲利克斯很喜欢历险，不过只在小说中进行。

“我倒是有本书要还他。”我想。

“我看完了《亚马孙的宝藏》，该还你了。”

“不忙。好看吗？”

“太有意思了！”

我没有瞎说。巴特里克·多莱龙的惊险小说《亚马孙的宝藏》是一部激动人心的书。说真的，对这部书及其作者，我纵然有什么意见，也不会冒险（这是最确切的字眼）提出。因为巴特里克·多莱龙是菲利克斯崇拜的小说家，这个名字对他来说神圣不可侵犯。倘若哪个轻率的人冒昧批评这位天才作家，平心静气的拉普雅德就会立刻把脸涨得通红。库伯^①，埃马尔^②，里德^③，都不差；《鲁宾孙漂流记》的作者笛福^④令人尊敬；凡尔纳^⑤的名字值得注意……可是没有一位古典的、当代的，也许甚至是未来的小说家，能够与巴特里克·多莱龙匹敌。狄更斯或都德，维克多·雨果或塞万提斯，人们对他们可以表示某种敬意，绝不应该藐视他们。可是，说到巴特里克·多莱龙，哈，那就是巴特里克·多莱龙！举世无双的巴特里克·多莱龙！他那种把你带入荒无人

① 库伯（1789—1851），美国小说家，以写惊险小说和印地安人生活闻名。

② 埃马尔（1818—1883），法国作家，擅长写美洲大陆的故事。

③ 里德（1818—1883），英国惊险小说作家。

④ 笛福（1660—1731）英国作家。

⑤ 凡尔纳（1828—1905），法国作家，以写科学幻想小说著名。

烟的地区，让你经历无数激人心弦的奇遇的笔调，实在令人倾倒！

他写的其他小说，如《浮冰上的失踪者》，《波尔内沃的秘密》，《猩猩王》，《东方帆船的幽灵》，《猎驴者回忆录》，《鲁宾孙宇宙旅行记》，《太空骑士》，等等，等等，也都是不朽名著。

菲利克斯在卡赞先生面前大力称道这位杰出的作家，搅得老师不耐烦了，终于同意学校图书馆购买几套他的珍贵作品。但是巴特里克·多莱龙是个多产作家，菲利克斯随时都在留意他的新著，一有机会跟父亲上卢松，总要在几家大书店里看看有没有他的最近作品。

菲利克斯竭力使我们也仰慕这位作家。他先给我们讲作品中某些诱人的情节，然后再把自己收藏的书借给我们看。

那天早晨，菲利克斯绘声绘色地向我介绍多莱龙的最新小说《袋鼠王子》——一个发生在澳大利亚腹地的极为奇异的故事。这本书是他的一位住在图鲁兹的姑姑送给他的生日礼物。

我还要说明一点：卡赞先生教的某些地理课，菲利克斯简直听得入神。我只说：某些地

理课。因为对一般文明国家，他几乎漠不关心；他所渴求的是未知的奥秘。你给他讲巴黎盆地和阿尔莫尼克高原^①，或者布里干酪或香槟酒的生产，都引不起他任何兴趣。他所醉心的，乃是茂密的热带森林，荒凉的沙漠，骇人的瀑布，荆棘丛生的古堡废墟……地图上的空白点使他神往，奇山异川和无名星球能叫他如痴似迷……

总之，我再说一遍，菲利克斯是世界上最文静的孩子。他只是在一口一口地嚼着美味的果酱黄油面包或欧洲越桔酱鸡蛋煎饼的时候，才热衷于探索原始森林或飞向火星或金星。

我们聊着聊着，不知不觉就到了大广场。上课的时间快到了，卡赞先生已经等在校门口。他要给我们上一堂非常有趣的课，比我想象的要有趣得多。

除了这节课以外，当天还会发生什么别的事情，我一点没有料到。

只是到了晚上，奇遇才开始露头，它在我们周围张开了谜一般的罗网。

^① 法国西部高地。